

平安故事

法治平安

民警老陈和他的“暖警菜园”

通讯员 徐步文

本报讯 7月30日清晨6点半,东阳市千祥派出所民辅警们在“老陈暖警菜园”忙碌开来,集体帮助老陈给菜园除草。

千祥派出所的办公楼是新建的,靠近一块空地。爱劳作的民警陈维仁,为有效利用土地,向所领导请示后,自费拉来100包有机肥,建起了这片菜园,“可以给所里食堂提供优质的自产有机蔬菜了,改善改善同事们的伙食。”

这些天,菜园里的不少蔬菜新鲜上市,食堂用不完时,大伙儿就会把蔬菜带回家,“多的时候,能带走五六个菜,家人都说好吃。”派出所民警说。

陈维仁今年57岁,从警30多年,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很有一套,立过两次三等功。去年8月,陈维仁主动申请到农村派出所或交警中队工作,此后他来到离城区最远的千祥派出所。

在如今的岗位上,陈维仁发挥了自己做群众工作经验足的优势,勇挑疑难纠纷化解重任,化解矛盾53起;派出所警务繁杂,人手紧张,需要出差时,陈维仁也总是拎包即走。

陈维仁业务出色的背后,离不开贤内助陈建云的支持。陈建云原来在义乌经商,如今跟随陈维仁来到千祥派出所,从事保洁和食堂帮厨,所里的工作人员都非常喜欢她。

“基层工作实在辛苦,我们要让大家体会到单位的温暖和亲情。一个人心里觉得温暖了,干劲就能更足。老陈夫妇是我们的宝啊!”派出所教导员楼国庆说。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浙江武义东力工具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21年6月20日止。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政策我来答”

连日来,台州市路桥区蓬街派出所深入开展“公安政策进乡村”活动。

民警通过上门宣讲、摆摊设点等形式,向群众传递惠民政策。截至目前,已解答群众相关问题700余人次。

通讯员 罗诗懿 林静



平安经验

换了名字,这些事“一件事”搞定

见习记者 金涛 通讯员 叶冉

本报讯 “太方便了,本来以为变更姓名后,修改市民卡、学籍卡、医保等信息,需要跑很多地方,现在一次就能受理。”

近日,家住嘉善县春晓苑的雷女士,带着自己儿子小周到惠民街道办事处公安窗口,办理小周姓名变更手续。工作人员提醒雷女士,嘉善推出了身份信息变更“一件事”业务,在申请身份信息变更的同时,可同步办理与此关联的其他信息维护,实现所有事项联办一窗受理、只跑一次。

雷女士听闻后喜出望外,在填写相关表格后,经“一件事”

系统推送,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和县教育局很快收到信息,变更了小周医保和学籍卡上的姓名信息。

据悉,为有效解决公民身份信息变更“多头跑”“多次跑”“材料重复提交”等问题,近日,嘉善县公安局牵头公积金、医保和教育等部门,推出公民身份信息变更“一件事”联办服务。若市民身份证件信息变更,其基本医疗、预防接种、学生学籍(幼儿园儿童学籍)、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行驶证)、个人住房公积金等信息将同步变更,办事群众可在全县任何一个公安窗口申请该联办服务。

新措施实施以来,办事材料、办理环节、办理时间均压缩50%以上。

数字警务提升群众“安全感”

通讯员 杨壹 本报记者 顾洁丽

本报讯 近日,绍兴市公安局举行数字化改革场景应用第一次集中发布会,会上发布了“越安行”“警航图”“五必”“猎空”“智安单元”“执法智慧监督管理平台”等18个场景应用。

其中,“越安行”项目试运行当天,就预警了88条资格证过期、16条驾驶员“失驾”信息。

“有了‘越安行’,我们能更加精准看到存在的隐患,也能知道应该承担什么责任,真的是越行越安心。”越城区某工程运输公司负责人赞叹。

一直以来,旅游客运、危化品、工程运输等车辆,都是道路

交通安全管理的重点,一旦发生事故,会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严重损害。

针对上述情况,绍兴市公安局投入运行“越安行”两客一危一重精准管控平台,压实企业和行业主管部门责任。通过平台多维分析、自动预警,可根据企业、驾驶员的违法行为,对他们开展安全系数评定,对违法次数多的车辆进行惩戒,有效减少和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

“下一步,绍兴公安将始终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民意导向,瞄准跑、奋力跑、加速跑,不断推出更多硬核项目,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绍兴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沈平江说。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债权情况: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万元	利息/万元	保证人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1	浙江武义东力工具有限公司	武义	2000	992.50	无	武义百泉谷温泉大酒店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温泉南路清水湾边的土地使用权	执行
2	武义锦祥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武义	3000	1835.88	无	武义百泉谷温泉大酒店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武义县温泉南路清水湾边商业房产	执行
合计			5000	2828.38			

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8月2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有效。

该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t.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特别提示及声明: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受理公示事项: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

币种:人民币

联系人:黄经理 联系电话:15558970378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883(公司纪律检查室)

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杭州鑫福纺织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建设银行以及万向信托公司处收购的杭州鑫福纺织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的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1. 债权情况: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1	杭州鑫福纺织有限公司	萧山	6388.95	365.55	杭州高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李金福、许梅娟	无。	
2	杭州中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萧山	1750.00	328.25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徐关兴、凌永兴	抵押物为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萧山区义桥镇湘东村的综合用地,土地面积合计为34,366.60平方米(约51.6亩),最高额抵押金额为6400万元。第二顺位抵押。	
3	杭州中强建筑粘合剂有限公司	萧山	3750.00	699.87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徐关兴	抵押物为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萧山区义桥镇湘东村的疗养中心用地。该抵押物土地面积合计为34,434.36平方米(约51.7亩),最高额抵押金额为5073万元。第二顺位抵押。	
4	浙江中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萧山	8400.00	212.34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杨岐投资有限公司,徐关兴、吴才龙	1. 抵押物为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萧山区义桥镇湘东村的综合用地。抵押物土地面积分别为34,366.60平方米(约51.6亩),3448.60平方米(约5.2亩),合计68,851.20平方米(约103.26亩),最高土地抵押金额为295万元,3005万元,合计最高抵押金额为6000万元。2. 抵押物为杭州东方文化园旅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萧山区义桥镇湘东村的疗养中心用地。该抵押物土地面积为34,434.36平方米(约51.7亩),最高额抵押金额为4000万元。	
5	浙江振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新地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诸暨	9236.29	0	浙江振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亭县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何政岳、何岳楚	无。	
6	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诸暨	9360.00	7507.69	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诸暨八达旺庄置业有限公司,浙江八达置业有限公司,八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王昌培、张爱多	诸暨八达旺庄置业有限公司名下暨阳街道芙蓉东路与浣东中路交叉口东侧的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建筑面积32940.4m ² ,土地面积21895.15m ² 。以及八达建设其他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合计			38885.24	9113.70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21年7月29日,具体以法院裁判文书或债权文件确认的方式计算为准)

2.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 处置方式:打包,单户债权转让或收益权转让。

4.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5. 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8月2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t.com】。

微信公众号【浙商资产-资产招商】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利息计算基准日为2021年7月29日,转让标的债权本金总额人民币38885.24万元、相应利息罚息以及由此派生或与

此相关的其他权益,其中:截至基准日的利息为人民币9113.70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6. 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 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任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270371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